

35

存查



抄存查

行全



九百



36

項	即	字	湖	咸豐縣政府快郵代電 府三字第二四三四號 民國二十七年八月三日發	示	批	擬	由	事		
情	遵	第	北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湖北省檔案館					為奉發通訊原計劃飭即遵照辦理等因茲謹將遵辦情形電復鑒核備查由	
事	照	六	省								
業	辦	二	政								
經	理	零	府								
切	具	五	主								
實	報	八	席								
遵	等	號	陳								
辦	因	銑	鈞								
以	奉	代	鑒								
備	此	電	案								
將	查	附	奉								
來	本	發	二								
軍	縣	通	十								
事	關	訊	七								
便	於	原	年								
利	電	計	七								
通	話	劃	月								
話	聯	一	省								
呈	絡	份	建								
復	各	飭	三								

建設 第三科

電政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十五日收到

108535

29月1日(星期四) 4/15時
省建字 523 號

